

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获授的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或“苏泊尔”）于2026年9月22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注销部分获授的股票期权的议案》。鉴于公司《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（以下简称“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”）中第一个行权期激励对象所在业务单元未达成100%行权条件的业绩考核目标，同时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和《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（以下简称“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”）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发生离职，公司拟根据2024年和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的相关规定以及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对上述激励对象获授的共计56,110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，其中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注销的股票期权为25,610份，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注销的股票期权为30,500份。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26年9月23日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的《关于注销部分获授的股票期权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50）。

上述股票期权的注销事项已于2026年9月2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。

公司本次注销股票期权事项符合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、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及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——业务办理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注销原因及数量合法、有效，且程序合规。本次注销股票期权不会对公司股本结构造成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九月二十九日